

证券代码：837881

证券简称：览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基金部总监和电商创新部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	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 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，设主席一人，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中包括两名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和三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 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设主席一人，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中包括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修订的决定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21日